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林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262

傳真：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：lcamay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41960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局函詢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附表四照顧組合表之「照顧管理(AA02)」疑義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局114年2月3日桃衛照字第1140007620號函。
- 二、本部前以112年3月24日衛部顧字第1121960726號函，說明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(簡稱A單位)應落實其個案管理功能角色，為確保服務品質，A單位應仍以面訪或電訪(包含視訊電話)方式執行「照顧管理(AA02)」服務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至貴局函詢「個案為獨居且無通訊設備下透過照顧服務員或第三方(里鄰長、社福單位等)協助使用視訊設備，與個管師聯繫進行每月照顧管理及服務追蹤」，所稱視訊設備即屬現行「照顧管理(AA02)」電訪態樣，惟考量獨居之長照服務使用者接受民政系統、社福資源程度不一，仍請衡酌個別獨居個案情形，詳實評估其由第三方協助視訊設備通訊可行性，另考量獨居失能個案較非獨居失能個案

長期照護科 收文:114/02/19



1140046080

無附件



具較高訪視關懷需求，建議應優先以面訪方式，以確保獨居失能個案之照顧品質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北市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



裝

訂

線

